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Guangdong Maoming Health Vocational College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2024 年教学工作 检查报告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2024 年 4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4 -
二、规章制度制定情况	5 -
(一) 专业设置管理制度	6 -
(二) 人才培养方案制定	6 -
(三) 现代学徒制试点	7 -
(四) 实习管理	7 -
(五) 教材管理	7 -
(六) 学籍管理	8 -
(七) 劳动教育	8 -
(八) 质量保障	8 -
(九) 教学管理队伍建设	9 -
三、主要做法	10 -
(一) 专业设置管理	10 -
(二) 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与实施	13 -
(三) 现代学徒制试点	19 -
(四) 实习管理	21 -
(五) 教材管理	24 -
(六) 学籍管理	25 -
(七) 劳动教育	27 -
(八) 质量保障	29 -
(九) 教学管理队伍建设	32 -

四、2023 年教学工作排查整改情况	- 33 -
(一) 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与实施	- 33 -
(二) 高职扩招人才培养	- 35 -
(三) 实习管理	- 36 -
(四) 教材管理	- 37 -
(五) 学籍管理	- 38 -
(六) 劳动教育	- 38 -
(七) 现代学徒制试点	- 39 -
五、存在问题	- 40 -
六、整改措施	- 40 -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2024 年 教学工作检查报告

一、基本情况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以下简称学院）是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的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学校。学院坚持“立足粤西、面向广东、辐射全国，服务粤西及粤港澳大湾区基层卫生和健康事业”办学定位，秉承“厚德精业，健行康民”校训，以人为本，依托大健康产业，培养医药卫生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致力于打造特色鲜明的医药卫生类优质高等职业学校。

学院占地面积 549.5 亩，建筑总规划面积 31.5 万平方米，开设临床医学、针灸推拿、中医学、预防医学、护理、助产、药学、中药学、医学检验技术、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等 23 个专业，其中临床医学、针灸推拿、中医学、预防医学为国控专业。学院是广东省订单定向培养医学大学生项目院校（提前批卫生专项）。护理专业与广州华商学院联合开展“三二分段专本协同育人”试点。学院联合茂名卫生学校、新兴中药学校、湛江卫生学校、珠海市卫生学校、茂名市南方职业技术学校、高州市信息职业技术学校等 8 所开展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工作。

学院坚持改革深化，稳步提高人才培养水平。学生参加各级各类技能竞赛，荣获 100 余项荣誉，其中省级荣誉 60



余项。全面推广“健康十条”，打造健康生活方式示范校，提高学生综合素质，2023年学生体侧抽测优良率6.16%，合格率95.17%，在广东省93所高职院校排名16名和第15名。2023届毕业生年终就业率达到98.85%。现有1+X证书制度试点7个。学院是茂名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现可开展公共营养师、育婴师等10个职业工种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覆盖专业12个。

学院积极开展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茂名市电白区中医院为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学院与多家医院建设临床教学基地，共建临床教研室。学院与80多家二甲以上综合医院建立校外实习基地。学院与“大参林”“晶亮视光”“好心家政”等企业共建产业学院、校内实训基地。学院与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等探索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学院成为全国公共卫生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全国生物医药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全国现代家政产教融合共同体的副理事长单位，预防医学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共建共享联盟常务理事单位。2023年申报省级开放型产教融合实验中心，已被省教育厅推荐至教育部参加遴选。

二、规章制度制定情况

学院高度重视教学管理，建章立制，依法治校，先后出台专业管理制度7份，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与实施制度13份，现代学徒制管理制度4份，实习管理制度4份，教材管理制度3份，学籍管理制度7份，劳动教育管理制度2份，质量保障管理制度9份，教学管理队伍建设制度7份，2023年教务部发文的正式通知80多份，规范教学全过程管理，保障



教学工作顺利规范进行。

（一）专业设置管理制度

为规范专业设置与调整工作，促进我院专业建设规模、结构、质量、效益的协调发展，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章程（试行）》、《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关于调整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决定》（广茂健职院〔2023〕88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专业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校级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茂健职院〔2020〕169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专业负责人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2〕42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外聘教师聘任与管理办法》（茂健职院〔2022〕91号）的通知等制度的通知等文件。

（二）人才培养方案制定

制定《关于2023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的指导意见》（广茂健职院〔2023〕28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3年体育工作实施方案》（茂健职院〔2023〕23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3年美育工作实施方案》（茂健职院〔2023〕22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业预警及帮扶机制实施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1〕128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工作管理办法》（茂健职院〔2022〕63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创新创业之星评审细则》（茂健双创〔2022〕3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补考、重修、免修课程的规定》

（广茂健职院〔2023〕28号）等。

（三）现代学徒制试点

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现代学徒制学徒（学生）管理办法（试行）》（广茂健职院〔2022〕157号），明确了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体系建设、课堂教学组织形式、课程教学监控等切实可行的办法；《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现代学徒制教学管理办法（试行）》（广茂健职院〔2022〕158号），规范和加强学徒（学生）管理，维护学徒（学生）的正常教育教学和生活秩序，保障学生合法权益。

（四）实习管理

学院按照教育部、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实习管理的有关规定，修订《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实习管理规定（2023年修订）》（广茂健职院〔2023〕128号）、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实习突发事件（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试行）》（茂健职院〔2020〕118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校外实习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8号）。

（五）教材管理

学院贯彻落实《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号），结合学院实际，成立了《教材选用工作领导小组》（茂健职院〔2021〕80号），修订《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修订）》（茂健职院〔2022〕47号），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管理办法（试行）》（广茂健职院〔2023〕129号），落实学校党委（党组织）对本校教材工作负总责要求。

（六）学籍管理

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籍信息变更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生入学复查实施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重新修订出台《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茂健职院〔2023〕15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毕业资格审查及学历证书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茂健职院〔2020〕116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高职扩招学生管理办法》（茂健职院〔2019〕100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高职扩招新生入学复查实施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19〕100号）。

（七）劳动教育

学院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教育部《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时代劳动教育实施方案》，将劳动教育课程纳入人才培养方案，进一步明确劳动教育目标、内容和评价要求，推动劳动教育落地落实。完善《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综合测评规定》（茂健职院〔2021〕34号）、《关于开展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2-2023学年“文明宿舍”评比活动的通知》（广茂健职学〔2023〕5号）。

（八）质量保障

学院修定了《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督导工作管理



办法》（广茂健职院〔2024〕26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实施办法》（广茂健职院〔2024〕27号）、制订《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2023年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填报工作实施方案》（广茂健职院〔2023〕113号）、印发《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职业教育质量报告（2023年度）编制工作方案》；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及实施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7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听课制度》（茂健职院〔2020〕117号）；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责任事故的认定及处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7号）；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2〕112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1〕17号）。

（九）教学管理队伍建设

学院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院系（部）两级教学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3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专业教研室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0〕113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系（部）教学秘书工作制度（试行）》（茂健职院〔2020〕113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专业负责人管理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2〕42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系（部）教务员工作制度（试行）》（茂健职院〔2022〕42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进教师培养管理制度（试行）》（茂健职院〔2020〕113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职称评



审办法（2021.9）》、《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职工学历（学位）提升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广茂健职院〔2024〕号）。

三、主要做法

（一）专业设置管理

1、**规范设置专业，动态优化调整。**学院专业设置围绕大健康产业链进行专业布局，以教育部颁布的《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修订）》、《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置管理办法》等文件为遵循，坚持“立足粤西、面向广东、辐射全国，服务粤西及粤港澳大湾区基层卫生和健康事业”办学定位，对标“双高校”建设任务为目标，制定了《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主动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社会公共服务的需要，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健康产业发展带来的机遇和地方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需求，紧跟地区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需要，优化专业布局，学院专业设置以医药卫生大类为主，其中临床医学为主的18个属医药卫生大类，以药品经营与管理等2个专业属粮食与药品大类，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等2个专业属于公共服务大类，所有专业设置与茂名地方经济、产业发展一一对应。建立专业设置动态调整机制；为保持我院医药卫生大类和公共服务大类专业特色，对接现代制造业和先进服务业的发展需求，学院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和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研究，2023年起停止市场营销专业招生，新增口腔医学技术和药品经营与管理两个专业。

2、**严格遵循专业设置程序，按时完成专业备案。**



成立以学院领导为组长的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负责对专业设置及调整进行指导。制订专业建设与发展规划。根据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求和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等，组织校内外专家专业进行专业诊断，制订专业发展计划。进行专业人才培养市场调查和专业论证，形成详实可信的论证报告。按照教育部专业教学标准，结合专业调研报告制定科学、规范、完整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稳步、有序推进“开放、共享、融合”产教协同育人专业布局，按时完成专业备案。增设专业依托已有相关专业的办学资源，符合学校的办学定位，列入学校专业发展规划，经相关行业、企业、教学、课程专家论证，且报教育行政部门备案或审批。

3、加强专业建设，突出专业特色。 我院以培养大健康产业适用型人才，服务基层医疗卫生为目标，以新质生产力理念为指导，对接产业链、职业群，突出专业特色，打造专业亮点、形成专业品牌。2023年学院2个省级高水平专业群顺利通过中期检查，以专业群为依托的的专业教学资源库现已通过省教育厅审核。

4、多元评价，促进专业优化。 建立多要素评价制度，包含教学资源、教学条件、师资情况等；建立多元评价体系，实施自我评价、同行评价、企业评价机制，发挥各类评价、考核、认证功能作用；委托第三方机构麦可思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专业人才培养质量评价工作，通过对各专业毕业生的工作与专业相关度、就业满意度、岗位适应性等内容进行评价，分析现有专业与产业、岗位的匹配度、对所有专业实施预测预警评估。召开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会议，从专业所属大类



到小类、是否符合本地区及我院发展规划、校企合作、毕业生就业率等方面进行了仔细梳理，分析总结现招生专业的优势和存在的问题。

5、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学院始终把教师队伍建设放在首要地位。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满足教育教学师资需求，坚持“保基础、重高端、补短板”的总体思路。主要做法：**一是**进一步完善高层次人才引进政策，加大专项资金投入力度，有计划、有重点地引进了一批高层次高水平专业技术人才，切实壮大师资队伍数量，提高师资队伍水平。2023年共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13人，专任教师数净增60人。**二是**提升教师专业能力，开展与职业岗位紧密对接的企业实践与培训。严格按照专任教师每五年完成至少六个月的行业企业、医院一线实践任务，在实践中学习新知识、新技能，提高教师的综合实践能力，促进人才培养质量。结合产业，对标专业，引进行业、企业高水平专家和“能工巧匠”到学院授课，2023年外聘兼职教师近86人，全校教师双师型教师占比约51%。**三是**完善“双师型”教师培育机制，打造“金师”。2023年学院与电白区中医院共建临床教研室，组织临床医学、护理、药学等相关教师至少每周有一天到医院跟岗查房，门诊坐诊，每月至少参加一次临床教学病例讨论。

6、主动公开信息，做好专业审查。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学院加强信息公开专题网站建设，对涉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招生等方面的信息加强重点公开，让社会和师生更深入地了解学校办学情况，办



学条件，保障社会及学院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与实施

1、**严格遵守人才培养方案制订程序。**学校高度重视人才培养方案的编制、实施和公布工作。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等文件要求，以2022年发布的《职业教育专业简介》为基本遵循，严格遵守人才培养方案制订程序，加强教学管理，保证教学质量。

（1）规划与设计。为切实做好学院人才培养工作，学院教务部根据《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并结合区域经济发展需求，广泛征求系部意见，制定《关于2023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的指导意见》（广茂健职院〔2023〕28号），对各年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了纲要性的指导意见。系部成立由行业企业专家、教科研人员、一线教师代表和学生（毕业生）代表组成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共同做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

（2）调研与分析。各系根据《关于2023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的指导意见》（广茂健职院〔2023〕28号）要求，由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小组（专业带头人或负责人、骨干教师、相关教研室主任）做好行业企业调研、毕业生跟踪调研和在校同学学情调研，对接行业新业态、新模式、满足新岗位、新职业需求，对专业面向的职业岗位（群）进行典型工作任务与职业能力分析，明确本专业面向的职业岗位（群）所需要的知识、能力、素质，形成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报告。

（3）



分析工作任务与职业能力。组织具有实践工作经历的专业教师以及企业实践专家,对各专业岗位工作的性质、任务、职责、实验实训条件、岗位人员的知识、能力和素质进行全面的分析研判,确定本专业的典型工作任务,并进一步确定每个典型工作任务的名称和其对应的职业能力。

(4) 构建课程体系。根据分析出的典型工作任务及其对应的职业能力,按照职业成长规律与学习规律,以职业岗位能力需求为培养目标。将职业能力从简单到复杂、从单一到综合进行整合,归类出相应的职业行动领域,再转换为专业学习领域,形成详情的专业课程方案,完成课程大纲的编制。

(5) 起草与审定。结合调研报告进行分析,依据最新专业教学标准,准确科学定位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合理构建课程体系、安排教学进程,明确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资源、教学条件保障等要求。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小组拟定出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初稿。各系组织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行业、企业专家或一线医护人员、教科研人员、一线教师和毕业生代表),对人才培养方案初稿进行评审,并根据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后报教务部。教务部组织教学指导委员会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审议,各系根据审议意见修改定稿后报教务部。教务部汇总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报院长办公会、党委办公会审定批准。

(6) 发布、实施与更新。审定通过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学院按程序发布执行,报省教育厅职终处备案,并通过学院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接受全社会监督。人才培养方案在实施过程中,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组织开展行业企业调研、在校生学情调研,了解专业发展新动态和行业企业发展



新需求，结合第三方评价机构麦可思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报告，发现现行方案中存在的问题，不断增强人才培养方案的针对性与实效性。

2、合理搭建课程体系。（1）规范开设公共课。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将思想政治理论课（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形势与政策）、体育、军事理论课、心理健康教育、大学生安全教育、劳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等课程作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职业发展规划、就业指导、急救技术、健康教育、党史国史等作为限定选修课。我院结合自身特色，各专业在一年级开设8学时的“急救技术”课程，并纳入公共基础限选课中进行教学，以加强应急救护能力的培养。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按规定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思政课、专业课教材。开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限定选修课，开展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社团活动，比如静墨轩书法社和三原美术社联合举行书画大赛，君子立国学会举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国学朗诵比赛。国家安全教育为公共基础必修课。开设节能减排、绿色环保、金融知识、社会责任、人口资源、海洋科学、管理等人文素养、科学素养等方面专题讲座（活动）。

（2）夯实体育美育课程。开足体育课108学时，6学分。第一学期开设体育普修（体测项目+八段锦），第二、三学期开设体育选项课。引“步道乐跑”入校园（入体育课程、入课外活动、入评先评优），逐步实现“体育生活化”；与中医药传统文化相结



合，将“八段锦”“五禽戏”“潘茂名养生保健操”引入课堂。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和《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要求，深化美育教育教学改革，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开足美育课程 32 学时，2 学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理论以培养社会主义美的教育观为目标，实践课开展丰富多彩的美育活动，开展“舞出健康”校园广场舞、手抄报社团书画比赛、歌唱晚会、大学生红色电影节等活动，为学生搭建艺术实践平台。

（3）创新创业、志愿服务。创新创业 36 学时。2023 年学院举行了创新创业教育师资专题培训班、项目训练营、青创大讲堂、创新创业大赛、沙盘模拟对抗赛、分享会、创业沙龙等 20 多场活动。**志愿服务 16 学时。**以“服务群众、求真务实”为宗旨，成立各系学生志愿服务队，有序开展助农耕种、健康咨询、养生保健服务、健康生活方式宣讲等各项志愿服务活动，足迹遍布高州市泗水镇、电白区陈村街道、电白区电海街道等地乡村（社区），为群众做实事、做好实事，成效显著，收到了当地群众的一致好评，也让学生在参与校外志愿服务中增强了劳动创造价值、创造财富、创造美好生活的认识。**（4）突出创新和核心能力，开设特色专业课。**专业（技能）课程设置与培养目标相适应，结合国家专业教学标准，紧密结合大健康产业发展新动态、新需求、新技术，按照生产实际和岗位需求设计课程，突出应用性和实践性，注重学生职业能力和职业精神的培养。按照相应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确定 6~8 门专业核心课程和 4~8 门专



业拓展或限选课程。

3. 研发专业课程标准，对标职业岗位需求进行教学设计。学院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总体要求，制（修）订专业课程标准，明确课程目标，优化课程内容，规范教学过程，及时将新技术、新规范纳入课程标准和教学内容。制定过程对目标职业领域进行全面调研和分析，了解行业需求、技能要求以及就业趋势等，制定适应职业需求的课程标准，做好课程总体设计，按程序选用教材，合理运用各类教学资源，做好教学组织实施。

4. 合理安排学时。三年制高职每学年安排 40 周教学活动，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总学时在 2500~3000 之间，以 16—18 学时计为 1 个学分，选修课教学学时占总学时的比例在 10%~19%，公共基础课教学学时占总学时的比例在 25%~32%，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比例在 50%~59%。选修课教学学时占总学时的比例在 10.7%~12.7%之间，公共基础课教学学时占总学时的比例在 25.8%~30%之间，加强实践性教学，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数 52.4%~62.1%等均达到文件要求。

以上数据、比例均达到《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文件要求。

5. 严格毕业要求。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和《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管理规定》（茂健职院〔2021〕94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业预警及帮扶机制实施办法（试行）》（茂健职院〔2021〕128号）《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补考、重修、免修课程的规定》（广茂健职院〔2023〕



28号)等文件要求,严格按照学院考试管理规定组织补考。每学期开学初的三周内,由教务部统一组织安排上学期不合格课程的补考。实施学业预警制度,对学生的学习过程进行监控,对学业困难的学生给予及时的警示,并实施针对性的指导和帮扶措施;严格执行留级制度,加强过程管理,提高教学质量,严把毕业出口关,保证毕业要求的达成度。

6. 监督与实施。(1)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的领导是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根本保证。学院组织系部主任、教研室主任教学例会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研究。主管教学的副院长多次召开会议研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经各系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经院办会、党委会审议通过方可执行。

(2) 实施多元监控,促进教学有序运行。学院建立对教学过程的全方位、全过程、全环节的教学检查制、督导检查制、日常教学巡查制、学生信息员制。建立了教学质量监控评价体系,涵盖课程教学质量评价、教师听课、学生信息员月报、学生座谈会、教学督导、日常教学检查等内容,多渠道了解教学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建立了考试管理、试卷分析、毕业生质量跟踪等制度;教学过程全程监控,对教学事故进行了认定和处理,促进教学有序运行。**(3) 改进学习过程管理与评价。**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改革提升教学质量管理办法》学院从多方位、多角度对学生的学习过程进行管理和评价,健全多元化考核评价体系,完善学生学习过程监测、评价与反馈机制,引导学生自我管理、主动学习,提高学习效率。以“重过程—多元化—考能力”



为指导思想，规范过程性考核，将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引导学生从以知识学习为主向以知识、能力、素质一体化提升为主转变，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自主性、积极性和创造性。

（三）现代学徒制试点

1、招生招工一体化、企业员工和学校学生双重身份。

学院高度重视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牢牢把握现代学徒制“招生招工一体化、企业员工和学校学生双重身份，有效整合学校和企业的教育资源，探索校企“双主体”育人机制，进一步拓展校企合作内涵，使职业教育和企业行业在人才培养上“捆绑发展”，2022年与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合作协议，联合申报现代学徒制护理专业试点，首批批准招生30人，注册报到26人，所有学徒签订劳动合同，实现招生与招工一体化。2024年与4家企业联合申报护理学、眼视光技术、康复治疗技术等3个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的申报，获得省教育厅批准。

2、坚持“标准不降、模式多元、岗位培养、在岗成才基本原则”。学院联合企业按照现代学徒制校企双主体育人的基本要求，面向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岗位需求设置，共同制定适用于现代学徒制护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确定了招生（工）对象、培养目标、课程结构、教学安排、毕业要求等。由校企双方共同开发和打造以护理工作过程和护士岗位所具备的技能和职责要求为依据，结合护士岗位的成长路线，以护士岗位能力递进过程为主线的课程体系。课程模块分为“公共基础课程”、“专业技术技能课程”和“学徒岗



位能力课程”，建立突出职业能力培养的课程标准。2022 级现代学徒制护理专业开设专业技术技能模块课程和学徒岗位能力模块课程共 14 门。落实集中学习不低于总学时的 40%，实践性教学学时不低于总学时的 50% 的要求。采用灵活多样的工学交替教学模式，包括（1）集中讲授：利用学徒的休息时间（主要是双休日）在企业教学点进行教学，学院导师以送教上门的形式进行授课；（2）企业培训：企业导师在企业教学点以班级为单位进行授课，所授课程涵盖企业特有的知识内容、企业文化、企业岗位技能的现场教学和行业的最新动态等；（3）岗位培养：企业导师以“导师带徒”的方式在学徒工作岗位实施教学，学院导师负责网上指导与答疑；（4）网络教育：学徒通过观看网络直播、录播的形式进行自学，由学院老师答疑，并对学习效果进行考核评价。

3、落实校企“双主体”育人，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组织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的负责人、教务部相关人员进一步学习现代学徒制的有关文件和实施方案，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和实施，将行业所需要的知识、技能和职业素养，职业资格标准，以及员工培养、培训等级认定等方面的内容融入到课程标准中。校企双方共同制定岗位群轮岗实训标准，明确规定每一个具体岗位的实训时间、操作规范、技术要点。与企业合作开发贴合学生实际岗位的项目化课程及与现代学徒制教学相适应的活页教材、工作手册式教材并配套信息化资源，及时用于教学实践。

4、校企合作共享教学场所，规范学徒制教学管理。2022 年我院与广东萌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开办现代学徒制



护理专业试点。学生的主要学习场所在合作企业，企业有专门用于理论教学的培训室 1 间，专业实训室 6 间，安排有丰富工作经验的导师带教。学院组织人员定期检查授课场所和设备运行情况，确保学习场所和学习平台运行畅通。充分利用学院的教学资源、实验实训场地和设施设备，共享超星学习通平台、智慧职教平台、教务管理系统、易班学生管理等系统，授课场所满足规范要求，不存在第三方培训机构开设课程及将教学地点设在规定以外地点的情形。

（四）实习管理

1. 严格考察实习单位的资质。学院严格按照要求把好实习单位资质关。对新增的实习单位，由系部组织专业负责人、专任教师、辅导员和学院领导对新增实习单位进行考察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并经学院院长办公会、党委会审核通过，及时报主管部门备案并向社会公开。学院领导班子带队访企拓岗 100 多家企业，目前与学院建立稳定的校企合作企业超过 100 个，平均每个专业超过 5 个。2023 年新增校企合作单位 33 家，所有合作单位均通过考核，并经学院院长办公会和学院党委会两会审核，主动向社会公示。

2. 严守实习管理规定，做好实习备案工作。严格遵守教育部《职业院校实习管理规定》（2021），对突破《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第十二、十七条备案，组织学生跨省、出国（境）实习以及实习单位信息备案等工作。我院属于医卫类学校，按照教育部专业教学标准要求，临床医学、中医学、针灸推拿、预防医学、护理、助产、康复治疗技术、医学检验技术等专业学生要在二级甲等以上的综合性医院完成 8 个



月以上的毕业实习。因学生还没取得相关执业资格证，不能独立上岗，需要在带教老师的指导下开展工作；根据医疗服务职业的特殊性和实习大纲的要求，实习医院安排实习生随实习带教老师加班和上夜班，并安排轮休，保障实习生在岗位实习期间享有休息、休假的权利。以上情况突破《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第十二、十七条规定，2023年已向广东省教育厅做好备案工作。

3. 落实签订三方协议制度。根据《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号），学院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岗位实习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知情同意书》，学生及其法定监护人（或家长）须签署知情同意书方可进行岗位实习安排。每位实习生在开始实习前均与学院、实习单位签订以教育部实习协议示范文本为基础签订的《实习三方协议》，做到实习管理过程中的“无协议不安排实习”，实习生各项安全防护条件及措施落实到位实习医院（单位）。

4. 全覆盖购买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学院2023年为全体实习学生投保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责任保险范围覆盖学生实习活动的全周期、全过程，包括学生实习期间遭受意外事故及相关法律费用等。

5. 加强实习前的安全教育。在学生实习前，集中对学生进行岗前的安全教育。教育学生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严格遵纪守法，遵守实习单位的有关制度、管理规定和安全操作规程，严禁盲目擅动，严禁违规操作，确保安全。严禁从事一切违纪、违法活动。同时安排专任教师陪同实习生统一包车前往实习单位报到，实地解决实习生在报到过程



中的困难与疑惑，保证实习报到工作安全顺利完成。

6. 实习全过程管理规范有序、监控督导全面有效。学院领导高度重视实习管理工作，由分管教学副院长直接领导，实行院系两级实习管理机制，运用习讯云平台开展实习管理。完善辅导员（班主任）与校内实习指导教师“双责任制”管理体系，负责实习全过程管理，实习指导教师每天通过习讯云平台了解学生打卡情况。各系在每月的教学工作例会上汇报本月实习生基本情况，及时反馈实习信息。建立校内与校外实习管理体系，实习医院（单位）设立相应的临床教学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和带教老师，加强实习生的日常管理和带教工作。建立实习巡查制度，实习管理部门联同实习指导老师定期到各个实习教学点巡视，了解学生的学习、工作及生活情况，及时处理存在问题。通过讯云实习管理平台，把实习内容、心得体会等以周报、月报形式进行汇报，实习指导教师批阅周报、月报，及时指导、督促实习工作。同时采用微信群、QQ 邮箱等现代信息手段随时保持与实习学生的联系，了解学生动态、解决学生问题、评价学生表现；安排指导教师深入学生实习单位开展实习点巡查工作，与实习生座谈，全面了解实习生的学习、生活、纪律等情况。并与实习单位做到互通情况、形成合力、综合治理，有效保障了学生实习的安全稳定。

学院与实习单位严格按照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实习生手册》执行实习管理，按教育部、卫健委对医药卫生类的实习生要求进行相关科室岗位轮转，学生实习对口率 100%。

学院设有畅通的政策咨询与情况反馈渠道，在教务部设



立了校级实习监督电话（0668-2904178）和电子邮箱（jwb@gdhvc.edu.cn），并安排了专人负责实习政策咨询、收集情况并及时反馈给主管领导，研究解决问题。

7. 合理确定实习报酬并及时足额支付给学生。在医院实习的实习生，由于实习医院工作的特殊性，实习生暂无执业资格，其岗位实习是在带教教师的指导下的跟岗实习，这部分学生的实习没有实习报酬，2023年学院支付给实习医院的实习带教费共250万元。在企业实习的实习生，实习前与企业进行双向选择，确定实习报酬并签订实习协议，实习报酬的支付由实习单位办理实习生工资发放手续，及时足额直接发给实习学生。

学院切实履行管理责任，坚决维护学生权益，未有违反第十五条、第十六条规定的相关禁止行为，特别是以“校企合作”等名义违规收费，违规通过中介组织实习活动，安排学生从事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项目，实习岗位与学生所学专业不对口，实习报酬未准时足额支付等。

（五）教材管理

1. 严格按照程序规范教材选用。学院2023-2024学年严格按照程序规范教材选用工作，组建教材选用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教材选用程序，并按程序选用教材。思政类课程全部选用国家统编的思想政理论课教材、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公共基础课程选用国家规划教材，专业核心课程优先选用国家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规划教材目录中的教材，少数使用了经专家公认编写水平较高的、往年使用过且师生反映良好的优质教材；不存在以岗位培训



教材取代专业课程教材情况；未选用境外教材；教材选用结果通过学校党委审定并向社会公示，2022-2023 学年、2023-2024 学年第一学期教材选用结果已报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2. 规范教材编写工作。2023 年共有 22 位教师参与人民卫生出版社、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的护理类、医学技术类、基础医学类教材的编写工作，所有教材编写人员均经过所在系（部）、相关职能部门审核、院长办公会及党委会审议同意，并向社会公示。

3. 全覆盖排查所有选用教材教辅、图书馆藏书。学院定期进行教材监督和评价工作，严格按照《大中小学教材插图排查要点》、《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由各系（部）组织本机构教材选用工作小组、图书馆馆员全覆盖排查 2022-2023 学年、2023-2024 学年所有选用教材和图书馆藏书，形成教材排查台账和教材排查情况报告。2022-2023 学年排查了 342 款教材，共 139953 册；258099 册藏书；2023-2024 学年排查了 389 款教材，共 149980 册；383625 册藏书。学院每学年对学生和教师开展教材质量评价工作，从教材内容深度、难度、编排设计、学习效果、满意度等方面收集师生关于教材改进的意见和建议，形成教材使用情况报告，为教材选用提供切实依据，2022-2023 学年教材使用情况报告已报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学院教材管理工作不存在《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情形。

（六）学籍管理

1. 新生学籍复查及注册。对全日制普通教育、高职扩招



及现代学徒制试点等各类型录取的学生，建立健全的招生录取、新生入学、毕业资格认定等一系列审查的长效机制。成立招生录取小组在学院招生委员会领导下开展招生录取工作。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生入学注册及学籍资格审查实施办法》，成立新生入学接待工作小组，制定新生入学接待工作方案，将入学资格审核工作化整为零，层层落实，专人监督。新生入学注册工作由各系、各专业、各班负责，相关辅导员、班主任对新生的录取通知书、身份证等材料与考生录取数据进行核查，对存疑对象反复查实，保证信息准确。并按时完成新生学籍注册。

2. 毕业资格审查及毕业证发放。根据《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毕业资格审查及学历证书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教务部在每年的3月底前，根据学籍档案，对照当年的《新生录取名册》、《新生电子注册数据》，按要求逐一认真审查所有毕业生的学籍情况，在确定准确无误后，打印《毕业生学籍信息核对表》并发给毕业生，由学生本人逐一核对签字。教务部根据《毕业生学籍信息核对表》审核毕业生学籍信息并由此生成毕业生学籍数据，并根据《毕业生学籍信息核对表》与各系核对毕业生人数。5月中旬前完成应届毕业生毕业审核工作。教务部根据学籍情况及学业情况进行毕业审核。学生工作部及各系（部）根据奖惩记录及操行情况进行毕业审核。教务部将《毕业生毕业资格审查表》报主管教学副院长审批，经院长办公会审定后签发。6月上旬完成毕业（结）业证书及其它毕业资料的打印工作。6月中旬完成毕业（结）业证书相片粘贴工作。6月底前完成毕业证书验印工



作，并完成毕业生学历电子注册工作。毕业证书验印工作由教务部统筹安排，具体工作由各系操作完成。毕（结）业学生均按要求领取证书，不存在因欠费扣发毕业证书情况，不存在违规发放学历证书情形。

3. 学籍异动工作。按照《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试行）》执行，学生第一学期第 16-18 周提交转专业申请，按照转专业管理办法要求，申请转专业人数超本专业人数 5%的，将按照成绩由高到低依次排名，批准按照成绩名次顺序公示、报院长办公会审定，审定后发文备案、归档。及时审核退学、休学、复学的学生的资料，按程序审批，报院长办公会审定后发文备案、及时更新学籍情况并归档。按照有关试点文件要求，做好学生休学的解释工作，目前并没有相关试点班复学学生。2023 年共完成 106 名学生转专业工作。

（七）劳动教育

学院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教育部《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中对新时代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劳动精神面貌、劳动价值取向和劳动技能水平的培养要求为依据，通过优化培养方案、课程设置、实践场域等方面持续发力，探索完善新时代高职院校劳动教育新模式，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2023 年 12 月，我院成功获批成为“第三批广东省中小学生学习劳动教育基地”。目前劳动教育基地联合科普基地已接待周边中小学生学习达到 300 余人次。



1. 优化培养方案，夯实劳动教育制度保障。对标国家劳动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出台《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新时代劳动教育实施方案》，将劳动教育课程纳入人才培养方案，进一步明确劳动教育目标、内容和评价要求，推动劳动教育落地落实，形成“康养护”特色的劳动教育品牌和劳动价值观。药学专业将中药栽培技术与劳动教相结合，以中药植物园为依托，从种植、施肥、养护到后期的收获、炮制等流程，充分发挥着学科专业优势，在劳动体验中培养学生们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劳动价值观，培养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掌握基本劳动技能，形成良好劳动习惯。康复治疗技术专业面向全校开展中医适宜技术公益活动，在欢乐与汗水中，感悟劳动的意义，实现理论知识与实践活动的完美接轨。

2. 丰富课程设置，完善劳动教育课程体系。《劳动教育课程》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作为公共必修课面向全校各专业学生开设。2022级、2023级人才培养方案中，劳动教育课程总时数为32学时，2学分，分4学期开设，每学期理论课2学时，实践课6学时。修订了《劳动（志愿服务）》课程标准。以校本化教材《新时代劳动教育教程》为依托，结合各学科专业特点，着力打造“校内/外日常生活劳动实践（1学时）+专业生产劳动实践（3学时）+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2学时）”劳动教育课程特色实践模式，制定校内、校外与理论学习、实践劳动清单，将劳动教育融入课堂教学和校内、外学习生活。积极推进劳动文化、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劳动安全进公共基础课与专业课课堂，着力构建课程完善、资源丰富、模式多样、机制健全的劳动教育体系。

3. 打造校园文化，推动劳动教育常态化。各系结合专业特色，制定各系的学期劳动任务单，积极开展日常校园卫生清洁、职业教育活动周、校内志愿服务等活动，将劳动精神融入日常生活与专业实践中，推动劳动教育常态化、专业化，不断提升学生自我管理能力和良好劳动习惯养成，培育“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精神文化。积极推进劳模精神进校园，树立学生成长成才人生偶像。用劳模的优秀品质引领广大青年学生，充分发挥劳动模范在加强和改进青年学子思想道德建设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的引导、示范和辐射作用。各系部结合专业特点，将劳动与专业技能融合、劳动与志愿服务结合、劳动与生活服务融合、劳动与创新创业融合，有机融入培养“干一行爱一行”的敬业精神，吃苦耐劳、团结合作、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

4. 丰富劳动教育实践载体。学院设置劳动专项资金5万元，统筹校内外劳动教育实践资源，加强校内外实践场域联动。围绕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依托校内解剖学实验室、宿舍楼、生命科学馆、中药标本馆、中药植物园、实验室等场所与校外社会实践所到的乡镇、自然村等地，不断拓展劳动教育实践场域，丰富学生劳动体验，满足多样化劳动实践需求。

（八）质量保障

1. 领导高度重视，以教学工作为中心。规范教学管理，



保证人才培养质量，学院制定了《课堂教学管理实施办法》等 15 项教学管理制度。坚持“督导结合，以导为主”的原则，实行院系两级督导制，开展教学督导工作。从办学特色和自身发展阶段出发，探索建立了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制度，从过去以学生评价为主转向以学生评价、督导评价、系部评价、同行评价等四方面综合进行评价，提高了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的客观和公正，增强教师的教学质量意识，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2023 年教学督导工作的重点是教师的课堂理论和实践教学。教务部安排教学管理人员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教学工作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全年院系两级教学督导听课共计 300 多节次。通过听课、评课并及时反馈和指导，促进了教师教学业务能力的提升。

2. 重视学生评价，促进全面发展。重视学生评价，以“促进学生更好学习、提升教师专业素养”为价值统领，围绕“为了更好学习”的目标，每学期开展教学质量评价工作，从学习态度、教学技能、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效果等五个维度对教师的课堂教学进行评价，2023-2024 学年第一学期共抽查 205 位教师，学生样本数最多为 1841 个。实现了教师全覆盖评价，确保教学质量与学习目标相一致，促进人才培养高质量发展。

3. 规范做好就业统计工作。学院把毕业生就业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在加强组织领导、开拓岗位资源、抓好指导服务等方面持续发力，做好毕业生就业信息调查和统计分析工作。2023 年终毕业生就业总人数 4360 人，总就业率为 94.27%，其中全日制毕业生就业人数 3156 人，就业率是 92.63%；高



职扩招就业人数 1204 人，就业率为 98.85%。毕业生主要就业地区前三位有茂名、广州、深圳，其中留茂就业 1283 人，占已就业毕业生 29.43%，占总毕业生人数 27.74%。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2023 届毕业生年终就业率达到 98.85%，专业相关度为 95.67%，护理执业资格考试通过率为 91.21%。

4. 健全信息制度，助力高质量发展。学院高度重视人才培养状态数据的采集和管理工作及年度质量报告编制工作。制定有《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建设与管理办法》和《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职业教育质量报告（2023 年度）编制工作方案》。学院每年在数据集中采集之前均制定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填报工作实施方案，成立数据采集工作领导小组，把数据平台表格按照采集内容进行分解，落实各项数据采集的部门和责任人，对数据采集人员进行逐级学习和培训。采取从数据产生的源头进行采集，严格采集流程和审核制度，保证所填报数据的原始性、真实性和有效性。数据采集完成之后进行全面地分析，从分析中找出学院与全国、全省院校之间的差距，为学院宏观规划，科学决策，加强内涵建设提供参考依据，更好地帮助学院进行人才培养等工作，促进学院良性健康发展。

学院按要求落实质量报告编制工作，由党政办公室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职业教育质量报告（2023 年度）编制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各部门协作编制，确保报告内容的准确性和真实性，按时上报挂网。

5. 建立评估制度，加强内涵建设。为进一步加强教学质



量检查与管理，客观、公正地评价教学质量和教学水平，构建“系部、学院双循环”的质量保障体系，建立常态化评估制度，提高学院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教务部已拟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评估工作方案》，并向各教学机构征求意见，形成“人人关心评估、人人了解评估、人人参与评估、人人支持评估”的浓厚氛围，让全院教职员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和工作重点。通过学院“老带新”教师帮扶制度、教学督导、听课制度的落实，进一步提炼了办学特色和明晰了培养服务面向定位，促进了教风、学风建设。继续推进课程思政示范课堂建设，开展形式多样的课程思政示范课堂展示研讨活动。以评估为契机助推学院教育教学改革，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和内涵式发展。建立教学激励和约束机制，重新修订《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学责任事故的认定及处理办法（试行）》，加强教师及教学管理人员纪律。根据《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试行），2023年获奖励教师 30 人。

（九）教学管理队伍建设

1. 完善聘用制度，严格选拔标准。学院完善教学管理人员聘用制度，根据各职能部门实际情况科学设岗，按岗位的要求确定不同的用人标准，采取不同的公开招聘方式，严格执行省厅教职员准入查询工作的通知要求，严格选拔具备专业知识和优秀管理能力的人才进入管理队伍。

2. 健全管理规章制度，树立服务意识。建立健全的管理规章制度，规范管理人员的行为和职责，明确教学管理组织系统各职能部门人员及职责，确保学校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树立服务型管理理念，以服务师生为核心，优化管理流程，提高服务质量。建立科学的考核制度和干部晋升制度等，把员工实际奉献与职称晋升各种奖励等紧紧挂起钩来，激励管理队伍提高工作效率。除教学职称外，还制定专职辅导员、实验系列、图书资料系列高中初级职称评审标准，鼓励教学管理人员积极根据自身情况晋升。2023年有2人通过教授评审，2人通过副教授评审，3人通过讲师评审；2023年共提拔正科级干部1名，副科级干部3名。

3. 加强培训与进修，提高人员素质。高效务实的教学管理队伍，要从人员的选拔和培养上下工夫，实现选人、用人和培养人的有机统一。学院每学年制定教师的培训计划及方案，定期开展教职员工业务能力的培训。鼓励教学管理队伍成员进修深造，提升管理人员的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2023年组织骨干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约40人开展教学能力提升以及育人工作创新培训，其中28人为教学管理人员（含教研室主任）；制订教职工学历提升管理办法，目前在职攻读博士18人，教学管理人员2名，均已毕业；分别在菲律宾圣保罗大学和马来西亚管理与科技大学等海外国家提升学历，有效促进国内外交流学习。

四、2023年教学工作排查整改情况

2023年教学工作检查共涉及七项问题，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一）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与实施

1. 存在问题

（1）未见人才培养方案调整过程审批程序佐证教学；



(2) 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材料不足，分析研判不够，“三新”体现不够；

(3) 个别专业总学时有 2900-3000 学时，偏高；

(4) 劳动教育理论学时为 8 学时，偏少。

2. 整改情况

(1) 制定人才培养方案调整过程审批程序流程图，完善人才培养方案调整的过程性管理，已按照问题清单，补充完善了人才培养方案调整过程审批程序。

(2) 学院按照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文件政策导向，成立专业人才培养调研组，深入行业、企业等用人单位进行广泛调研，于 2023 年 12 月形成所有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报告，教务部组织专业建设委员会对调研报告进行审阅与指导，及时报送相关材料。

(3) 通过优化课程设置，准确把握本专业领域未来发展趋势及社会需求。推进教育与现代信息化手段相结合，线上教育与线下教育相结合方式，促进学生自主性学习、个性化发展，在遵循教学标准的基础上合理安排学时，目前全部专业人才培养的课时总数不超 3000 课时。

(4) 开展以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专题教育，以形成具有针对性、综合性、多样性、特色性的劳动教育课程体系。突出学校医药卫生类专业特色，结合专业开展富有行业特色的劳动实践，如：依托中药种植园，中药标本馆积极开展中药种植、中药鉴定等特色劳动；依托中医药专业，开发药膳养生劳动实践活动；依托护理专业，开展全校性的



急救技能培训，在全校范围内学习急救技能知识与技能；依托潘茂名文化中心，开展志愿科普宣讲实践活动，积极传播中医药文化，传播好心精神等。在职业教育活动周，聚焦“职业技能”，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形成良好劳动教育文化氛围。

（二）高职扩招人才培养

1. 存在问题

（1）校外教学点监督管理不到位，出现部分学生缺勤、迟到、早退等现象；

（2）未按要求开齐开足课程，课程教学线下教学偏少，线上教学考勤不严格。

2. 整改情况

（1）完善管理制度，学院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校外教学点管理制度，明确校外教学点的管理责任和监督要求，确保教学点按照规定进行管理和运营；完善监督机制，设立专门的监督部门，负责监督校外教学点的运行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加以解决；加强对校外教学点的监管力度，确保教学点的合法性和教学质量。学校每个月定期和不定期派人员到教学点现场进行检查；制定明确的考勤规定，包括上课时间、签到方式、请假程序等。严格执行请假程序对于未经批准擅自缺课的学生，将按照规定进行处理。定期公布考勤结果；提高教学质量、增加课堂互动等方式，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使他们更愿意按时参加课程。

（2）学院制定的人才培养方案符合标准和规范。开足开齐公共课程和专业课程，各专业的课程和学时与普通高等



教育基本一致，确保高职扩招的教学质量满足要求。加强线上线下教学管理，要求设置不少于40%的线下课程。定期评估与反馈，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教学质量和课程设置等方面的反馈。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课程计划和教学方法，持续提高课程质量。

（三）实习管理

1. 存在问题

（1）文件制度中未见规范公开实习监督电话和电子邮箱；

（2）无实习企业巡查制度；

（3）无学生岗位实习三方协议收交汇总统计清单。

2. 整改情况

（1）强化制度建设，规范实习管理。学院按照教育部、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实习管理的有关规定，完善各项实习管理制度，修订《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实习管理办法》，增加监督与反馈渠道“学院设有畅通的政策咨询与情况反馈渠道。校级实习监督电话（0668-2904178）和电子邮箱（jwb@gdhvc.edu.cn）。

（2）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实习企业巡查制度》。要求各系指导教师定时、定点到企业现场指导、电话访谈、在线交流等方式，有计划地合理轮换巡查方式。每月跟踪不少于15%实习学生且尽量覆盖各个实习点，规范巡查方式，做好各项记录与总结。

（3）补充岗位实习三方协议汇总统计清单。要求学生到达实习岗位1周内签订实习三方协议，对未及时签订三



方协议的学生，要求指导教师要及时跟踪，了解情况，并与实习单位进行沟通，严格遵守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

（四）教材管理

1. 存在问题

- （1）存在以岗位培训教材取代专业课程教材情况；
- （2）未见学校党委（党组织）对教材的审定及社会公示相关佐证；
- （3）未见境外教材管理有关文件；
- （4）未见教材排查台账；
- （5）未见教材编写人员未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审核同意相关佐证；
- （6）未见教材使用情况报告数据分析。

2. 整改情况

（1）已将 2022-2023 学年选用的岗位培训教材登记在案，今后不再选用。坚持教材“凡选必审”流程，明确教材选用主体、选用原则，严格落实教材选用审批程序，对不符合选用要求教材，一律不予选用。

（2）按照整改清单要求，已经补充党委会会议纪要及社会公示文件、网站截图。

（3）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管理办法（试行）》（广茂健职院〔2023〕129号），完善《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修订）》。

（4）按照整改清单要求，已补充教材排查台账及省厅报送文件。

(5) 2022 年无参与教材编写人员。

(6) 严格执行教育部《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按照整改清单要求，已补充教材使用情况数据分析报告，并将此项工作形常态化、规范化。

(五) 学籍管理

1. 存在问题

完善和规范学生学籍信息。

2. 整改情况

修订完善《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学籍信息管理办法（试行）》，健全校内学籍信息管理规章制度，对学籍信息的保管、保密、使用都能做到有规章制度依据，有完善的审批手续。新生、在校生、毕业生严格按照国家、省相关文件规范操作，毕业生按程序严格审核，明确各项学业证书发放条件、流程的审核程序，使得毕业审核严密规范有序。

(六) 劳动教育

1. 存在问题

(1) 劳动教育教师针对性培训与专业指导不足；

(2) 加强劳动教育贯通人才培养始终。

2. 整改情况

(1) 学院合理规划劳动教育专项经费使用，完善劳动课程教师的针对性培训方案，先后派多名劳动教育专兼职教师参加由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教育创新研究所举办的“职业院校劳动课程体系建设与实施培训班”与由广东省教育厅主办、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承办的广东省 2023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高职院校劳动教育教师素质能



力提升国培班，与来自 40 多所高职院校的 50 多名劳动教育专兼职教师进行针对性的学习研讨。为不断探索学院劳动教育的新思路、新方法、新举措提供了有益指导和帮助。

(2) 开展劳动教育与专业实践相结合；劳动与良好生活习惯形成；劳动教育与志愿服务相结合；劳动教育与创新创业实践相结合，劳动教育与社团活动相结合等多形式的教学模式，形成劳动教育相关激励办法，加强劳模精神的渲染，注重劳动品格的形成，继续完善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加强劳动教育贯通人才培养始终的实施。2023 年在职业教育活动周期间开展劳动教育周，将专业技能与劳动教育密切结合，邀请 2023 年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来我院开展讲座。

(七) 现代学徒制试点

1. 存在问题

(1) 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和实施与现代学徒制试点要求契合度有待提高，加强“岗位培养、在岗成才”；

(2) 加强校外教学监督管理。

2. 整改情况

(1) 组织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的负责人、教务部相关人员进一步学习现代学徒制的有关文件和实施方案，与企业导师深度融合，根据课程教学内容特点推进教学方法与手段改革，引导学生在做中学，教师在做中教，让学生的做、练、操作等成为其主要的学习方法。

(2) 进一步加强对校外教学点的规范化管理，制定《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现代学徒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办法（试



行)》、《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现代学徒制教学质量监控体系(试行)》。

五、存在问题

(一)医教协同、校企协同育人体制机制有待加强。学校、医院、企业属于不同的管理机制,缺乏政府主导的产教共同体,医教协同、校企协同育人融合不够深入,难以开展产教深度融合的医药卫生人才培养模式。

(二)教学改革开展有待进一步加强。教师开展以课堂教学为主的教学活动,以“能力本位”为内涵教学理念未能全面深度开展,对学生综合职业能力发展的培养理念未广泛形成,开展的综合教学改革力度不够,教学改革的标志性成果较少。

(三)教学条件有待进一步完善。学院二期建设(先建部分)项目进展比预期滞后,新实验设备未能按时投入使用,原有的实验设施设备有部分相对陈旧。

六、整改措施

(一)建立健全医教协同、校企合作体制机制,推进与教学医院共建临床内、外、妇、儿和护理教研室,充分发挥双方资源优势,实现资源共享、人员互动,为教学科研、教学实践、“双师型”队伍建设、学生实习实训等搭建好平台,吸引更多更高层次人才参与我院育人工作。

(二)遵循以学生为中心、能力本位的教育理念,根据学生的不同发展需求进行区别教学,并重视学生职业核心能力培养。增强教师参与教学改革意识,深化教学改革、把握传统课堂教学与现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的发展趋势,探索并



实践线上线下“两个课堂”的互补与融合。推进中青年教师实践能力培养工作，造就了一批既能从事本专业理论教学，又能较熟练地指导本专业实践教学的教师。完善教科研激励管理办法，完善人才考核评价机制，保证教育教学质量的稳步提高。

（三）积极推进二期（先建部分）项目的建设，加强与主管部门、建设单位等沟通，多方协调推进项目的进展，争取二期（先建部分）项目早日投入使用，改善教学条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院长（签字）：
2024年4月29日